

抹不去的乡愁，回不去的故乡



1. 生产梦想的国度

改革开放40年，“中国制造”已经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使地球上四分之一的人口实现了温饱，走上了脱贫致富的快车道。这一切皆源于一个个生动而具体的“中国梦”。个人的梦想汇聚在一起，就是最大的国民财富。一个没有梦想的国家，可能强大，但不可能伟大。

从这个角度看，我愿意将移民理解为追逐梦想的人。这是一个极具活力的社会群体。在现代社会，机会与流动紧密相连，为了生存或成功，人们开始抛弃安土重迁的观念，怀揣梦想奔向他乡。

梦想不等于机会。但梦想与机会高度相关。机会越是平等，梦想越是普及。以往的社会科学研究主要关注“自由”（政治哲学、经济学）和“机会”（政治科学、社会学），而把“梦想”与“命运”这一类的主题交付文学和艺术。因为“梦想”和“命运”不易观察，也不容易控制，无法成为一个清晰的变量。而笔者则试图把“梦想”和“命运”引入政治学的叙事框架：一个不能激发和实现个人梦想的国家，不能成其为一个伟大的国家；一个无视个体命运的社会，不是一个健全的社会。不理解政治，我们就难以真正理解命运；不关注命运，政治学就缺乏震撼人心的力量。

只有成为一个生产梦想的国度，中国才能真正成为一个大国、强国。这或许就是为什么习近平总书记要提出“中国梦”的构想，因为“中国梦”可以将个体与集体有效地连接起来，普通中国人实现梦想的机会越多，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也就越近；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也是由一个个普通人的梦想托举而成的，而这些城市新移民的梦想显得尤为重要！

2. 乡村社会的“空心化”

面对乡村社会的空心化，不少人产生了浓郁的乡愁，怀念起20世纪七八十年代的农村社会及其生活方式。在笔者看来，在城市化的背景下，要对村庄进行定位，或者讨论村庄对于人的意义，必须区分两个不同的逻辑：一个是审美的逻辑，另一个是实用的逻辑。

人们总是选择性地记忆和遗忘。随着身份、地位和环境的改变，记忆是不断被改写的。对那些生于斯、长于斯，长大之后离开农村，在城市中找到一席之地的人来说，乡愁是一种自然而然的情绪。他们常常会忘记，当初他们是那么急切地想要逃离农村——在夏天的骄阳下，在蚂蟥的叮咬下，每一个有志的农村青年都梦想着有一天可以成为城里人——通过读书，通过当兵，通过

招工，实现农转非，“鲤鱼跳龙门”。

随着时间的推移，昔日的农村生活都变得越来越美好，越来越让人怀念。夏天晚上停电的日子，汗如雨下，蚊虫肆虐，追剧未遂的人们心痒难耐；而时隔多年，你只会记得自己挑灯夜读的画面，还有奶奶在一旁用蒲扇帮你驱赶蚊子的感人场景。你不再记得邻居们为了宅基地而大打出手，农妇用最恶毒的语言相互攻击，一言不合就有人服毒自杀，在你的记忆里，只剩下守望相助、温情脉脉的乡村共同体。时间会过滤一切的不如意，只留下那么美好的片段。城市繁忙的节奏、淡薄的人情会让你产生一种错觉，你仿佛只是这个城市的过客，在精神上，你仍然是故乡的游子。于是，你开始怀旧。

这就是为什么那些逃离农村的年轻人，当年的贾平凹和现在的王磊光，他们爱土地爱得那么深沉；而路遥笔下的高加林，做梦都想要洗掉自己身上的泥土味。对贾平凹和王磊光来说，“土”地不再是一种束缚，而是他们精神上的“根”；而对于高加林来说，土地是他不得不背负的命运，想说爱你不容易。

对于另外一些城里人来说，村庄不是活在记忆里的，而是活在想象中。在他们的印象中，村庄是如诗如画的梯田，是一望无际的油菜花，是雕梁画栋的古建筑，是枯藤老树小桥流水人家。他们会一厢情愿地把村庄的样貌等同于乌镇、宏村、凤凰和丽江。他们希望苗族的人们永远居住在苗寨里，因为那才意味着文化多样性和历史的传承；他们无法理解为何凉山的彝族青年要逃离山清水秀的故土去城里讨生活；他们觉得自己面对的不过是日复一日的苟且，而村庄则是诗和远方；他们憎恶现代性，喜欢透过斑驳的城墙抚摸历史的沧桑。虽然他们自己离不开空调和抽水马桶；可是，当苗寨里的人们说，我们也喜欢空调和抽水马桶，我们要搬出去住，他们却不答应：那怎么行，传统怎么办？公寓房哪有吊脚楼的美感？

审美意义上的村庄，是属于游子和游客的。实用意义上的村庄，才是农民的村庄。空心村让怀旧的人们痛心疾首。但不要忘了，离开村庄是农民的理性选择；理性的程度丝毫不亚于我们这些通过教育逃离村庄的人们。

农民工不是盲流，他们的落地地都是收入更高、机会更多的地方。农民为什么要离开村庄？最重要的原因当然是收入，农业劳动的产出太低，而且农业也容纳不了那么多的劳动力。

我在上海的调查发现：五六十岁的农民工，大多把房子建在村里，他们年轻的时候，

造房子是村庄里社会地位竞争的主要形式，“富贵不还乡，如锦衣夜行”，每个人都把打工的积蓄寄回家造房子，屋檐越高，瓷砖越漂亮，就代表自己越成功；三四十岁的农民工，大多在县城或镇里购买商品，那里有更加便利的交通、更加优质的教育和公共设施，他们也习惯了城市的生活方式，村庄反而住不惯了；更年轻的一代，出生在上海或自幼在上海长大的农民工子女，老家不是他们人生规划的一个选项，他们宁可群租、蜗居，也不愿意在陌生的户籍所在地购买一套商品房，因为那不是他们的故乡，而是他们父辈的故乡。

从这个意义上讲，村庄的“空心化”是不可避免的。

3. 新移民与城市的共融

近年来，各种理论视角都不约而同地关注到农民工的代际差异，“新生代农民工”或者“第二代移民”迅速成为国内学术界的研究热点。不同于父辈，相当一部分新生代农民工是“回不去的一代”，他们与乡土社会缺乏文化纽带和情感联系，倾向于在城市长期定居。有调查显示，50岁以上的农民工只有15%的人想定居城市，40—50岁的为21%，30—40岁的为37%，20—30岁的为45%，20岁以下的高达61%。如果数以千万计的新生代农民工无法融入城市社会，那么必然会成为影响国家长治久安的全局性政治问题。

农民工的社会融入是一个系统工程，包括经济融入、文化融入、社区融入、心理融入等多个维度。但以往的调查研究主要关注他们的经济融入、社区融入和心理融入，对农民工的文化注入缺乏关注。而事实上，对于新生代农民工而言，精神文化生活的重要性并不亚于经济物质生活；与父辈相比，他们更加注重情感交流、休闲娱乐、社会交往和自我实现等价值，而不仅仅满足于增加收入、养家糊口，他们不再局限于“经济人”的角色，而渴望在文化层面融入城市社会。

2010年轰动一时的富士康员工跳楼自杀事件，以极端的方式反映了新生代农民工精神文化生活和社会交往的缺失以及由此带来的痛苦。

在当代中国，农民工的生活机遇不仅取决于劳资关系，也取决于地方政府对于外来人口的管理政策和权利配置。在“生产政治”之外，还存在“生活政治”的空间，包括农民工如何安排闲暇时间，如何建构社会关系网络，如何与城市其他社会群体进行互动。

城市最大的美德是包容，而地方性公民权本质上是对移民的制度性排斥。美国学者理查德·佛罗里达(Richard Florida)在其成名之作《创意阶层的崛起》(The Rise

of Creative Class)中提出的“3T理论”(Talent, Technology, Tolerance)就揭示了“宽容吸引人才，人才创造科技”。以往主流的区域经济理论强调城市吸引企业的重要性。只有企业在某地投资会创造就业机会，吸引人们前来就业定居，该地区才会蓬勃发展。佛罗里达则强调包容的重要性。在“创意经济”时代，城市需要致力于吸引和保留大量“创意阶层”，这些人拥有可以创造巨大财富的创意，他们的创业行为会拉动就业和经济增长。那么如何才能吸引人才？佛罗里达认为，高工资和低物价并不是首要的，创意阶层更看重新鲜惬意的城市体验。他们宁愿为这种生活方式支付高额代价，也不愿意搬到廉价而乏味的地区。此外，创意阶层往往特立独行、个性张扬，他们更喜欢居住在宽容、自由的环境之中。

佛罗里达的这项研究启示我们：制度性歧视不仅损害歧视对象的福利，还会损害社会的总福利。地方性公民权实际上是用计划经济时代的“用人指标”思维来管理市场经济时代的人口流动。然而，户口并不是调节人口流量与流向的有效工具。因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人口流动主要取决于产业布局，而不是跟随政府的指挥棒。户籍制度之于人口流动，不是一个“调节阀”，而是一项“约束机制”。那些被市场所需要却达不到城市落户门槛的劳动者，他们实际上受到城市公共服务体系的变相限制——他们为城市的繁荣发展贡献了自己的力量，却没有从公共服务体系中获得相应的回报。

从一些地方政府的视角来看：“既然市场回报就是让移民流向本地，我们为什么还要为他们提供公共服务呢？”这种观点忽视了包容性发展是惠及整个社会的公共品。包容既是价值性的，也是功能性的。阿西莫格鲁和罗宾逊的研究表明：包容性制度才能促进长期经济增长。包容性制度允许并鼓励全体社会成员在经济活动中充分发挥自己的才能，个人能够相对自己地选择生活方式，进行个体决策。

关于农民工的公共管理政策对各级政府都是一个持续的考验。现有的一些公共政策促进了社会融合，尤其是在政策制定方面，但却忽略了农民工个体的认同需求，并没有从社会融合的最终本质来思考公共政策。尽管户籍政策无法消除，尤其是在大城市，但是移民心理的认同对于移民与城市之间的关系非常重要，这种和谐的关系也是城市社会稳定、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因此现有的公共政策应该关心移民与所在城市之间的关系，他们的生活满意度、他们的心理健康，而这些取决于他们的认同感，很显然如果他们认为自己永远只是“外地人”，这必然有害于城市的长期发展。

从我们的研究以及前人的相关结论中我们发现两个“矛盾之处”。第一，农民工与类似外来人群的社会交往越是密切，越是无助于其形成城市认同，所以鼓励建议类似于“农民工之家”的组织或机构其实可能不利于该群体对城市的认同，相反，政府应该鼓励农民工与本地人之间有更多的沟通和交流。第二，居住社区带来的可能负面影响也值得重视，所以建立农民工集中居住的公租房政策需要进一步衡量，农民工集中居住的确可以减少其可能遭遇的歧视，但这样形成的社会网络可能不利于其真正形成城市认同，相伴区隔型同化成为一种主流的融入模式。一言以蔽之，农民工与市民之间的跨群体社会交往对于农民工的社会融入至关重要。

农民工与市民之间并不缺乏社会交往，而是缺乏人格化社会交往。所谓非人格化社会交往，是基于社会角色的交往，譬如服务员与顾客、保安与业主，个人信息是不重要的，职业伦理要求无差别化对待。所谓人格化社会交往，是基于私人身份的社会交往，譬如亲密关系、朋友关系、同事关系，个人信息是交往的重要媒介，只有开放部分隐私，这种关系才能得以建立和维系。与市民的人格化社会交往不仅有助于农民工在城市建立社会关系网络，也有利于他们形成城市认同，融入城市社会。